

证券代码：831686

证券简称：正大环保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1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苏桂树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申请续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申请的500万贷款将于3月份到期，现申请续贷，贷款利率为3.8%；由控股股东苏桂树（300万）、王培华（200万）

股权质押提供反担保质押给山东文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由山东文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续款 500 万元作为公司运营资金，担保费为 5 万元。实际贷款利率以贷款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苏桂树涉及关联，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补充审议向工商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市支行申请一笔信用贷款，贷款额度 5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贷款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贷款利率为 3.45%；由控股股东苏桂树、王培华提供信用担保，现申请补充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因该议案为补充审议，张传良、韩金鸽两位董事对该议案不予表决，故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苏桂树涉及关联，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申请续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市支行申请的 500 万贷款现已到期，现申请续贷，贷款利率为 3.1%，贷款期限为 1 年；由控股股东苏桂树、王培华提供信用担保，并将公司发明专利《一种高硫烟气脱硫方法》作为抵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苏桂树涉及关联，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提请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